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旭光学校是公益一类未定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九年一贯制义务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核定事业编制 93 名。核定正职领导职数 2 名，副职领导职数 2 名。经费形式为区财政全额拨款。

1、研究拟定全校教育发展战略法，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

2、研究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

3、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

4、管理学校教育经费；管理学校教育经费，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5、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学校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

6、承担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旭光学校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9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3,342.2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9.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9.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62.9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562.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562.99	总计	60	3,562.9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562. 99	3, 393. 64				169. 35	
205			教育支出	3, 342. 23	3, 172. 88					169. 35
20502			普通教育	3, 334. 16	3, 164. 81					169. 35
2050202			小学教育	98. 39	98. 39					
2050203			初中教育	3, 235. 77	3, 066. 42					169. 35
20507			特殊教育	8. 07	8. 07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 07	8. 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21. 72	121. 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 05	99.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 05	99. 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 66	55. 6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43. 39	43. 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 562. 99	3, 273. 65	289. 34			
205		教育支出		3, 342. 22	3, 096. 27	245. 95			
20502		普通教育		3, 334. 15	3, 095. 62	238. 53			
2050202		小学教育		98. 39		98. 39			
2050203		初中教育		3, 235. 76	3, 095. 62	140. 14			
20507		特殊教育		8. 07	0. 65	7. 4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 07	0. 65	7. 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 72	121. 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 05	55. 66	43. 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 05	55. 66	43.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 66	55. 6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 39		43. 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93.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172.88	3,172.88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72	121.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9.05	99.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93.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93.64	3,393.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93.64	总计	64	3,393.64	3,393.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393. 64	3, 104. 30
205			教育支出		3, 172. 88	2, 926. 93
20502			普通教育		3, 164. 81	2, 926. 28
2050202			小学教育		98. 39	98. 39
2050203			初中教育		3, 066. 42	2, 926. 28
20507			特殊教育		8. 07	0. 65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 07	0. 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 72	121. 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 72	121. 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 05	55.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 05	55. 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 66	55. 6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 39	43. 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6	310	资本性支出	2.82
30101	基本工资	499.23	30201	办公费	6.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4
30102	津贴补贴	180.08	30202	印刷费	19.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17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13.07	30205	水费	1.1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207.32	30206	电费	6.2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39	30207	邮电费	0.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111.3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62	30211	差旅费	0.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7.38	30213	维修（护）费	1.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4.27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1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50			
30302	退休费	309.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5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8.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4.0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7.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0			
人员经费合计		2,969.82	公用经费合计					13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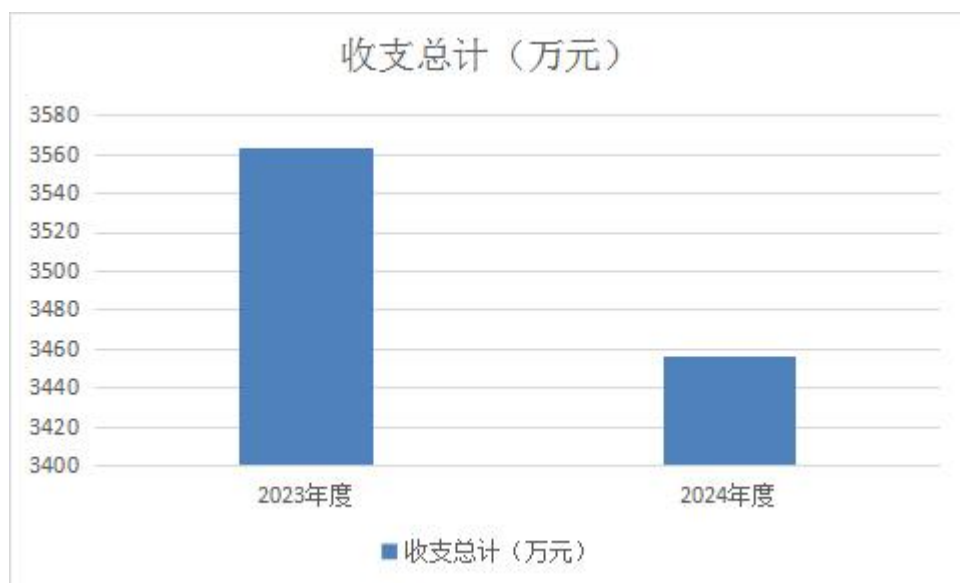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旭光学校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562.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06.69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经费略有增加，2024 年在职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其中关山中学分流调入增加 6 人，调出减少 1 人，在职转退休减少 3 人；退休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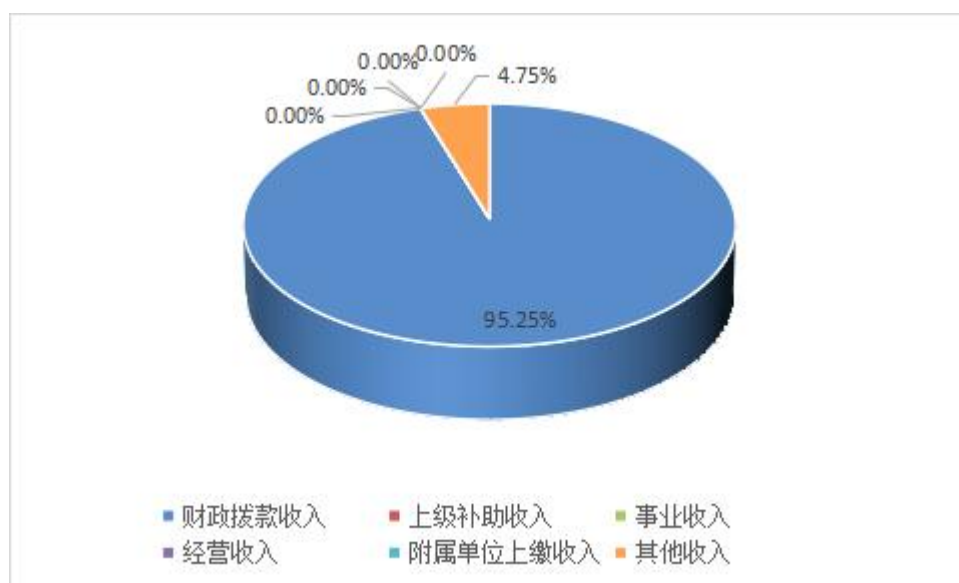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562.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6.69 万元，增长 3.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93.6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5.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169.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4.8%。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562.9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6.69 万元，增长 3.1%。其中：基本支出 3273.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9%；项目支出 289.3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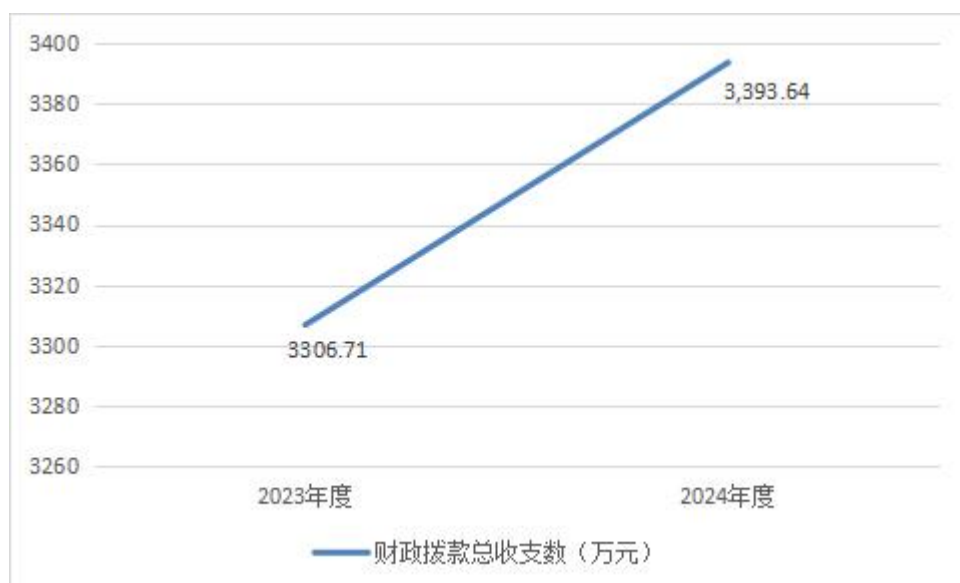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93.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6.93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经费略有增加，2024 年在职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其中关山中学分流调入增加 6 人，调出减少 1 人，在职转退休减少 3 人；退休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 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93.6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86.9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我校人员经费略有增加，2024 年在职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其中关山中学分流调入增加 6 人，调出减少 1 人，在职转退休减少 3 人；退休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 人。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93.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6.93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我校人员经费略有增加，2024 年在职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 人，其中关山中学分流调入增加 6 人，调出减少 1 人，在职转退休减少 3 人；退休人员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93.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3172.88 万元，占 93.5%。主要是用于小学教育和初中教育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1.72 万元，占 3.6%。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9.05 万元，占 2.9%。主要是用于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9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 3104.3 万元，项目支出 289.34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项目名称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项目 29.96 万元，主要成效是按招考办要求完成标准化考场自学考试智能安检门安装及高自考考务工作，保障高自考顺利完成；

项目名称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 34.79 万元，主要成效是按照学校需求配备外聘教师人数，本年 2024 年 1-6 月聘请外聘教师 13 人，费用总额 34.79 万元，减轻学校教师教学压力，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项目名称上级转移支付专项项目 181.2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弥补区级公用不足，补充学校日常开支需求，保障学校教育事业正常开展，完成义务段一补工作落实。

项目名称其他教育教学工作开展保障专项项目 43.39 万元，主要成效是按时完成了教师医疗费报销的发放工作。

1. 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8.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5项预算：城乡义务教育补助55.86万元、教育上级补助资金2.63万元、上级专项经费一公用经费基准定额37.17万元、义务段一补2.73万元。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3320.2万元，支出决算为306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指标下达后进行了政策性调整。

（3）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

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8.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指标下达后进行了政策性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96.59万元，支出决算为12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下达后进行了政策性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6.9万元，支出决算为5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指标下达后进行了政策性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3.39万元，支出决算为43.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指标下达后进行了政策性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04.3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69.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4.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与上年相比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旭光学校共有车辆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社会考试接送试卷；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289.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根据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单位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议，讨论制定了自评工作方案，确定成立以总务处牵头，学校办公室、教导处、学工处等参与配合的自评

工作小组。

2、自评小组根据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要求项目执行部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填写绩效自评表,并查阅预决算报表、原始凭证及管理材料等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3、自评工作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4、自评小组在绩效评价活动结束后,及时将工作底稿与评价报告等归入绩效评价档案,妥善保管。

《2024 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562.9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05.07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3562.99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执行数合计为 3562.99 元,支出执行率为 100%。其中项目支出 289.34 万元。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师生满意度 95%;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外聘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提升教学质量;招生考试工作合格;家长满意度 98%;医疗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教师队伍稳定;教职工满意度 98%。

《2024 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

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2 万元，执行数为 1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弥补区级公用不足，补充学校日常开支需求，保障学校教育事业正常开展，合理、按时完成经费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的偏差，原因是学生人数有变化，学校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对学校教育设施进行了维修升级提高教学质量，对教学质量发展提供了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保障教学工作的正常顺利开展，争取更大程度的提高学校教学质量。

2.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79 万元，执行数为 3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是按照学校需求配备外聘教师人数，本年聘请外聘教师 13 人，费用总额 34.79 万元，减轻学校教师教学压力，提高学校教学质量。此项经费合规合理按时支付完成，未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合理安排教师，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核实所需外聘教师人数。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

3. 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96 万元，执行数为 2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是按洪山区招考办要求完成标准化考场自学考试智能安检门安装及高自考考务工作，保障高自考顺利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经费执行进度缓慢，需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是进一步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保障各项考试顺利进行。

4. 其他教育教学工作开展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43.39 万元，执行数为 43.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学校教师医疗费二次报销。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每年应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变化情况，合理编制项目涉及到的绩效目标值。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及时向各部门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整改，提出具体整改措施。同时，我校把绩效评价结果以及整改情况作为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我校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完善教育项目预算绩效标准体系，建立长效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进一步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水平。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努力把学校建成环境优美，教学质量高，人民群众满意的学校。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1.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缴纳；
2. 外聘教师服务费；
3. 物业管理费；
4. 校园文印制作费；
5. 校园日常维修；
6. 日常水电及邮电费；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缴纳	确保人员经费及社保缴纳	正常完成
2	外聘教师服务费	按照《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正常支付	正常完成
3	物业管理费	按照《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正常支付	正常完成
4	校园文印制作费	按照《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正常支付	正常完成
5	校园日常维修	保障教学业务正常开展，确保维修有序进行。	正常完成
6	日常水电及邮电费	维持正常教学工作，按时缴纳相关费用。	正常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本年其他收入主要是收取的课后服务费。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3.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特殊学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特殊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4.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其他特殊教育支出（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特殊学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特殊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及退休人员安葬抚恤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

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武汉市旭光学校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20 分，年度目标一得分 20 分，年度目标二得分 20 分，年度目标三得分 20 分，年度目标四得分 20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05.07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3562.99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执行数合计为 3562.99 万元，支出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师生满意度 95%；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提升教学质量；招生考试工作合格；家长满意度 98%；医疗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教师队伍稳定；教职工满意度 98%。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进一步完善了绩效管理制度办法，促进人员树立正确绩效观，把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全过程，突出绩效导向，落实主体责任。二是强化了绩效目标管理，编制年度预算绩效计划，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目标。三是定期组织绩效跟踪，发现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出现偏离的，及时采取有效的纠偏措施。四是建立了信息公开机制，按照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部门预决算一并公开。

2、2023 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绩效目标指向性不够明确。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目标值过低。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不便于监督考核，可增加“受资助学生人数”、“新购设施设备合格率”、“新建、改建校舍面积”、“受益学生数”、“开展学生活动数”等指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增强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依据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与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联系更加紧密。以往年目标完成情况为基础，结合项目当年情况适当提高目标值，较上年情况有所提升。同时设置更加细化、量化的数量、质量、及时性等具体绩效指标，便于后期监督考核，增加“受资助学生人数”、“新购设施设备合格率”、“新建、改建校舍面积”、“受益学生数”、“开展学生活动数”等指标。

（2）提高绩效考评意识

健全内部操作规程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将责任落实到岗，任务落实到人，建立日常跟踪及考评机制，加强内部监督考评，提高全员绩效考评意识。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绩效自评成果的应用作为工作落脚点，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打好基础，促进预算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2024 年单位预算已编制项目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做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

2.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武汉市旭光学校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旭光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总分：10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旭光学校					
基本支出总额	3104.30		项目支出总额	289.3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3393.64	3393.64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20 分）：进一步加强基础教育经费保障项目管理，全面改善公办学校办学条件，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促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12 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效益 指标 (4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4
	满意 度指 标(4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4
年度目标 2（20 分）：加快师资队伍建设的步伐，打造一支品德高尚、作风良好的教师队伍，推动教育又优又快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12 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效益 指标 (4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4
	满意 度指 标(4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4
年度目标 3（20 分）：招生考试正常进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12 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招生考试工作合格	合格	合格	4
		时效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效益 指标 （4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为考生选拔创造 公平有序的环境	有保障	有保障	4
	满意 度指 标（4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5%	≥95%	4
年度目标 4（20 分）：完成医疗费报销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12 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医疗费报销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效益 指标 （4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稳定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4
	满意 度指 标（4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绩效指标值的合理性，依据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二是重视绩效和资金双监控管理，项目进度和资金进度双促进、双提高。三是结合项目具体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适度调整下年绩效指标预期数值，使绩效指标更合理地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旭光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上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旭光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 金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总额	181.20		181.20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以促进教育公平为重点，做好教育服务；2、通过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3、完成学生资助发放工作。			1、教育教学正常开展；2、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3、学生资助工作按时发放到位。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生均公用上级补助学生人数		1715 人	1715 人	10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学校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		有保障	有保障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学校师生满意度		≥90%	≥9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每年应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变化情况，合理编制项目涉及到的绩效目标值。进一步准确预判下年度工作，加强预算资金分配准确性，有效配置资源，切实提高预算质效；从源头上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注重加强项目前期管理与监督，切实深化高效服务，以管理能效的提升带动项目能效的实质性提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干部教师队伍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旭光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旭光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4.79	34.79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快师资队伍建设的步伐，打造一支品德高尚、作风良好的教师队伍，推动教育又优又快发展。			加强教师工作薄弱环节，创新教师管理体制机制，以提高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为核心，全面加强了教师队伍建设，为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9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绩效指标值的合理性。重视绩效和资金双监控管理，项目进度和资金进度双促进、双提高。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旭光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旭光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9.96		29.9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招生考试考点标准化考场智能安检门设备安装工程及招生考试组考工作。			完成招生考试考点标准化考场智能安检门设备安装工程及招生考试组考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招生考试工作合格		合格	合格	10
		时效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为考生选拔创造公平有序的环境		有保障	有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每年应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变化情况，合理编制项目涉及到的绩效目标值。从源头上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注重加强项目前期管理与监督，切实深化高效服务，以管理能效的提升带动项目能效的实质性提升。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其他教育教学工作开展保障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旭光学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其他教育教学工作开展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旭光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43.39	43.39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医疗费报销工作。			按时完成医疗费报销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医疗费报销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队伍稳定		达到目标	达到目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每年应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变化情况，合理编制项目涉及到的绩效目标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